



立即發布：2019年2月27日

州長安德魯 M. 葛謨

葛謨州長公佈 **2019年婦女司法工作議程 (WOMEN'S JUSTICE AGENDA)** 提案，
增加提供試管受精 (**IN-VITRO FERTILIZATION, IVF**) 服務和保存生育能力服務

該法案強制規定大型團體保險公司承保試管授精和具有醫學必要性的保存生育能力服務

金融服務廳 (Department of Financial Services, DFS) 的[分析報告](#)提出把試管受精保險範圍納入不孕不育症的強制保險範圍內

該保險範圍確保全體民眾更方便地獲得生育服務，而不受限於婚姻狀況、性取向、性別身份、年齡或社會經濟狀況

安德魯 M. 葛謨州長今日公佈 2019年婦女司法工作議程的一項提案，旨在推進立法來對試管授精，以及具有醫學必要性的保存生育能力服務擴大保險範圍。這項立法將特別規定大型團體保險公司承保試管受精服務，還將規定大型團體保險公司、小型團體保險公司和個人保險公司為患有某些疾病的婦女提供卵子冷凍服務，包括正在接受癌症治療的婦女。此外，立法將包含可靠的保密規定，確保紐約民眾獲得這些重要的服務，而不必考慮民眾的婚姻狀況、年齡、性取向和/或性別身份。金融服務廳此前於今日發佈可行性[調查](#)分析結論，該調查是按照州長的指示，作為去年婦女工作議程的內容開展的。

「紐約州正在設法保護本州全體民眾的生育健康服務並擴大這些服務，而不考慮民眾的年齡、種族、性取向、性別身份或社會經濟狀況，」葛謨州長表示。「強制規定大型團體醫療保險公司承保試管授精服務和保存生育能力服務，此舉將清除人們在決定生育子女的時間和方式時面臨的諸多經濟障礙，並推進我們領先全國的婦女司法工作議程。」

「如果沒有保險範圍，高昂的試管授精費用將令人望而卻步，給社會造成不公平的生育負擔，」副州長凱西·霍楚爾 (Kathy Hochul) 表示。「增加提供試管授精服務是婦女司法工作議程的一項內容，這項開創性的工作旨在保障本州全體婦女獲得充分的平等。每個紐約民眾無論經濟狀況如何，都希望建立家庭，並且應該獲得這樣的機會。每個人，無論愛誰、收入高低，都應當享受到最新的醫學進步成果。」

州長秘書兼婦女與女童委員會 (Council on Women and Girls) 主席梅麗莎·德羅薩 (Melissa DeRosa) 表示。「生育能力和選擇生育時間是最私人 and 最能改變生活的事情。我正面臨著這些改變生活的決定，因此切身了解這件事帶來的情感代價和經濟代價。我們應當竭盡所能幫助全體婦女減輕負擔，這份銳進的提案在這場鬥爭中邁進了一大步。」

金融服務廳代理廳長琳達 A. 雷斯維爾 (Linda A. Lacewell) 表示：「金融服務廳很自豪利用可靠的保險監管方法來支持州長的工作。這些措施慎重地擴大重要的生育醫療保險範圍，提供的益處將對紐約州許多家庭產生積極影響。」

試管授精是包括同性配偶和單身婦女在內，面臨生育障礙的民眾擁有的一項重要益處。不孕不育症影響著大約 10% 的配偶，以及大約 12% 難以懷孕或足月分娩的婦女。強制規定試管授精保險範圍將把這項服務推廣到全體民眾，而不受限於這些民眾的婚姻狀況、性取向、性別身份或社會經濟狀況。對於正在接受可能影響生育能力的治療的癌症患者或其他患者而言，保存生育能力有著重要的益處。某些僱主提供與這些益處相關的保險範圍，但很多僱主不提供這些保險範圍，費用因此成為獲得這些服務面臨的首要障礙。

去年，葛謨州長 [指示](#) 金融服務廳審查各種方法，把試管授精保險範圍納入到紐約州當前強制規定的不孕不育症保險範圍內。在審查過程中，金融服務廳調查了其他州現行的保險範圍和法規，並僱用保險精算供應商維克利諮詢公司 (Wakely Consulting, Inc.) 開展財務分析並預測提供這些保險範圍將造成的潛在保費影響。這項調查考慮了這些保險範圍的重要意義、服務需求和保費影響，以及其他益處，包括支持在勞動力隊伍中實現婦女平等和同性平等。

金融服務廳的分析報告

金融服務廳審查了各種方案用來修訂《保險法 (Insurance Law)》對不孕不育症的定義，對接受可能影響生育能力的治療的癌症患者或其他患者提供具有醫學必要性的保存生育能力服務保險範圍，包括保管費用。金融服務廳還分析了試管授精保險範圍的下列參數：

週期限制：如果試管授精強制規定包含週期限制，則『週期』應明確定義。

禁止因為婚姻狀況、性取向和性別身份施加歧視：列出試管授精的益處，要確保每個人無論婚姻狀況、性取向或性別身份如何，都能充分獲得這些益處。這些益處必須按照金融服務廳的現行政策，提供給未婚人士和同性配偶。

年齡限制：不以年齡作為限制條件來考慮試管授精的益處。試管授精的保險範圍可以根據患者的醫療需求實施審核，授權消費者根據紐約州現行法律尋求外部申訴。因此，考慮對不孕不育症治療不應用紐約州當前設定的年齡上限（**44 歲**）。

消除程序障礙：目前，其他州規定在批准試管授精保險範圍前先使用所有其他輔助生育技術 (**Assisted Reproductive Technology, ART**) 程序。每種程序都有其風險和回報；因此，法令不應採用這些限制，而應准許對治療方法開展具有醫學必要性的審核。如此一來，具有醫療必要性的決策將決定治療方法和治療時間，審核將授權消費者根據紐約州現行法律尋求外部申訴。

該提案包含在州長制定的 **2019 年婦女司法工作議程**內。這些銳進的全面提案鞏固了州長 **2018 年**取得的成就，旨在為紐約州全體婦女改善生育、經濟和社會公平。**2019 年紐約州婦女司法工作議程**的全文請見[此處](#)。

###

網站 www.governor.ny.gov 有更多新聞
紐約州 | 行政辦公室 | press.office@exec.ny.gov | 518.474.8418

[退出訂閱](#)